

山西翼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监会令 2007 年第 7 号)和《山西翼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山西翼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对 2024 年度相关情况进行信息披露。本次信息披露的主要内容分为财务会计报告、各项风险管理状况、法人治理情况、年度重大事项等信息。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行年度报告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13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山西华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本行董事长曹志伟、行长李俊飞、财务管理部负责人杨景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基本情况

21 法定中文名称:山西翼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翼城农商银行)

英文全称:Shanxi Yiche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22 法定代表人:曹志伟

23 董事会秘书:王海燕

联系地址:山西省翼城县解放街西端(三义路口东南侧)

联系电话:0357-3575501

传 真:0357-6550928

信 箱:974605866@qq.com

24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山西省翼城县解放街西端(三义路口东南侧),邮政编码:043500。

25 年度报告置备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26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承兑、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7 2021 年 8 月 27 日山西银保监局下发了《山西银保监局同意筹建山西翼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晋银保监复[2021]231 号);2021 年 10 月 11 日山西翼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2021 年 12 月 24 日中国银保监会临汾监管分局批准开业;2021 年 12 月 28 日获得临汾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批准通过,由翼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正式变更为山西翼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当日取得营业执照;2021 年 12 月 30 日山西翼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挂牌开业。

第三节 2024 年度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3.1 各项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变动情况

3.1.1 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2024 年末,各项资产总额 100017433 万元,较年初增加 91697.09 万元,增幅 10.09%。其中:流动资产 32827912 万元,较年初增加 8015.78 万元,流动性比例 155.56%;固定及其他资产 67189521 万元,较年初增加 83681.31 万元。

2024 年末,可用资金 27204146 万元。其中:现金 118333 万元、存放央行超额准备金 1586068 万元;存放系统内款项 1926914 万元,其中:存放省联社清算资金 625495 万元,超额备付率 20%,可用资金较为充足。

在资产中,2024 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43659351 万元,较年初增加 3371013 万元,增幅 8.37%,存贷比例 50.81%。其中:涉农贷款 19626411 万元,占贷款总额的 44.95%;中小企业贷款 23064586 万元,占贷款总额的 52.83%。全年累计发放贷款 28903462 万元,同比增加 1089444 万元,累计收回贷款 22031099 万元,同比减少 1582755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翼城农商银行小微企业贷款 2865 户余额 18601851 万元,较年初新增 2426095 万元,占各项贷款的 42.61%。其中 1000 万元(含)以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2783 户,较年初下降 248 户,贷款余额 7715704 万元,较年初增加 937336 万元。1000 万元(含)以下小微企业不良贷款余额 516087 万元,较年初增加 247044 万元,不良占比为 118%。

2024 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43659351 万元,投放行业主要是农林牧渔业 4911482 万元;采矿业 2769274 万元;制造业 2292282 万元;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 381246 万元;建筑业 2070664 万元;批发零售业 7705706 万元;运输业 1741084 万元;住宿和餐饮业 495987 万元;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49053 万元;房地产业 235154 万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55728 万元;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2215 万元;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1086 万元;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84404 万元;教育 658896 万元;卫生和社会 39816 万元;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7822 万元;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 8711 万元;其他行业 4178083 万元;转贴现 13141022 万元。

3.1.2 负债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2024 年末,各项负债总额 94373705 万元,较年初增加 8336457 万元,增幅 9.69%。其中:流动负债 21102494 万元,较年初增加 1724333 万元。

在负债中,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85808182 万元,较年初增加 6969014 万元,增幅 8.84%。其中:对公存款余额 4952843 万元,较年初增加 165405 万元,增幅 3.45%;储蓄存款余额 80855339 万元,较年初增加 6803609 万元,增幅 9.19%。

3.1.3 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2024 年末,所有者权益 5643728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股本金)30000 万元;盈余公积 89958 万元;一般风险准备 1072325 元;其他综合收益 1132249 万元,未分配利润 349196 万元。

3.2 不良贷款增减情况

2024 年末,按五级分类口径不良贷款余额 1280473 万元,占比 293%,不良贷款余额比年初增加 481914 万元,不良占比比较年初增加 0.95 个百分点。其中:次级类贷款 514833 万元,比年初增加 368588 万元;可疑类贷款 624194 万元,比年初增加 181786 万元。

3.3 财务指标执行情况及分析

3.3.1 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总收入 4004398 万元,同比增加 110012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2886108 万元,同比增加 15656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369675 万元,同比减少 75038 万元;投资收益 388795 万元,同比增加 148609 万元;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88 万元,同比减少 1227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 1145 万元,同比减少 7198 万元;其他收益 300255 万元,较同期减少 876 万元;营业外收入 11535 万元,较同期增加 6670 万元。

3.3.2 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总支出 3958769 万元,同比增加 226472 万元。其中:利息支出 203551 万元,同比减少 49425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306177 万元,同比减少 51991 万元;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9926 万元,同比减少 26934 万元;业务及管理费用 875277 万元,同比增加 67353 万元;其他业务支出 1984 万元,同比减少 1034 万元;税金及附加 13340 万元,同比增加 101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 -1162 万元,较同期增加 97685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 632846 万元,较同期增加 175279 万元;营业外支出 24875 万元,较同期增加 15440 万元。

3.3.3 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缴纳情况

2024 年,本行缴纳增值税 50253 万元,其他税金及附加 17462 万元;缴纳企业所得税 2978 万元。

3.3.4 利润实现和利润分配情况

税前利润总额 45629 万元,同比减少 11646 万元,本年实现净利润 7199 万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 501396 万元,当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 万元,留存未分配利润 349196 万元。

3.3.5 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2024 年末,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1929999 万元。

3.3.6 监管指标情况

2024 年末,本行资本净额 6185994 万元,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7%,资本充足率 124.4%;拨备覆盖率 150.73%;拨贷比 4.42%;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48%;不良贷款率 2.93%。

3.4 股金分红情况

2024 年度股金分红最终分配比例以省农商行审核及监管审批比例为准。

3.5 股东情况

本行股东人数 211 户,股份总额 30000 万股,其中:职工自然人 190 户,持股 3528 万股,占比 11.76%;非职工自然人 11 户,持股 2372 万股,占比 7.9%;法人股 10 户,持股 24100 万股,占比 80.34%。

本行前十名股东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临汾汾林投资有限公司	91140809MA0HWC304M	6000	20.00%
2	翼城县财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11408226800180X3	6000	20.00%
3	山西晋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140723713691945C	3000	10.00%
4	山西晋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1408260802574255F	3000	10.00%
5	山西尧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140801312727059W	1700	5.67%
6	山西晋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14083074526710X	2000	6.67%
7	王晓丽	14062219504070621	600	2.00%
8	王飞雄	140622195011150617	600	2.00%
9	山西晋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1408203124460XE	500	1.67%
10	袁正华	140622197611228527	300	1.00%

第四节 风险管理状况

本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性风险等。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全面风险管理理念和工作部署,各项业务持续、健康、稳健发展,积极加强风险防控监测,采取切实有效措施,风险管控能力进一步提升,总体风险状况良好,在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上,采取的主要措施是:

4.1 针对信用风险

一是建立了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实行信贷“三查”制度,即贷前严密调查、贷时严格审查、贷后严格检查;实行统一授信管理制度,把所有授信业务纳入客户统一授信额度,先授信、后用信;构建了统一授信系统,保证四个统一,即授信主体、客体、业务管理和风险标准的统一;实行审贷分离制度,即信

贷经营与审批职能严格分离;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对违法违规造成的风险损失进行责任认定,按照主观责任大小追究风险责任。二是构建了有效的组织架构。构建了以金融市场部、总行营业部为代表的前台业务部门;以财务管理部、风险合规部、科技信息部为代表的中台部门;以稽核审计部为代表的后台部门,有效实现了前、中、后台的分离。三是加强信用风险组合管理。明确本行愿意并可以承受风险的贷款种类及可以接受的程度,在可以承受的风险范围内,确定各类贷款的风险警戒线,对重点行业、行业中的主要企业设定风险警戒线,明确各种贷款的权重占比,各自的风险限额和市场占比,有效防范和控制行业集中性风险。

4.2 针对市场风险

引起市场风险的因素包括政治、经济及意外事件,市场风险可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从我行现有的业务种类看,主营业务包括存款和贷款业务,投资的业务产品主要为银行间市场的债券和票据,因此市场风险来源主要为利率风险。

本行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建立了包括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相关实施部门的市场风险管理组织机构,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办法、程序以及具体操作规程;及时了解市场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确保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根据超限额发生情况决定是否对限额管理体系进行调整;不断完善压力测试程序;定期向董事会提交市场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市场风险职能部门具有明确的职责分工,以及相关职能适当分离,实行严格的前后台职责分离,业务经营部门的业务人员不得参与业务正式确认、对账、市值重估、交易结算和款项收付;自营业务与代客业务分离,业务操作与风险监控分离,建立了岗位之间的监督制约机制。稽核审计部作为内部审计部门每年对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各个组成部分和环节的准确、可靠、充分和有效性进行独立的审查和评价,督促条线部门对内部审计所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方案并采取改进措施。经评估,我行市场风险内在风险水平低。

4.3 针对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24 年末,我行各项贷款 4366 亿元,各项存款 85.81 亿元,存贷比 50.88%;流动性资产 32.83 亿元,流动性负债 21.10 亿元,流动性比例 155.56%;核心负债 65.01 亿元,总负债 94.40 亿元,核心负债依存度 68.87%;流动性缺口 17244645 万元,流动性缺口率 39.96%,高于监管标准;同业市场融入资金 1702728 万元;最大十家存款客户存款余额 28,084.71 万元,占比 3.27%;超额备付金 17164.78 万元,超额备付金率 2.0%。

本行 2024 年 12 月末进行了压力测试,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压力测试假设分为轻度压力、中度压力、重度压力三种情形出现时,本行的反应和应对能力,从压力测试结果可以看出,轻度压力、中度压力、重度压力情景下,本行均不存在流动性缺口,无支付压力,有足够的应对流动性风险。主要工作措施为:

一是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实施细则》,明确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即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实时监控、动态调整,由财务管理部牵头对流动性风险实施统一领导,设置重点监测的流动性风险比例指标,并根据中国银保监会资产负债比例管理规定、经营发展战略及宏观经济金融环境制定流动性比例指标警戒值。同时,制定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以确保在出现危机的情况下有足够流动性资产应付风险。二是建立定期监测、预警机制。为确保资金支付需要,保障业务发展所需流动性,由财务管理部负责按日监测日常性流动性比例指标,对于比例指标接近或者超出警戒值时,及时调整资金运作策略,保持日常性比例指标的合理水平;按月检测结构性流动性比例指标,对于接近或超出警戒值的,及时查明原因,并提出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的政策建议,确保流动性风险。

4.4 针对操作性风险

本行由风险合规部总体监控,统一管理,统一负责操作风险的计量、检查、分析、监测和报告;各部门及分支机构对各自领域出现的操作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缓释、控制和处置,并按照一定的要求和专门的报告线路向风险合规部报告。操作风险变化情况由风险合规部统一检测;按照风险防控三道防线和前、中、后相互分离的原则,设置总行部室并明确操作风险的管理职责,明确各有关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为风险防控第一道防线,与业务部门保持独立的稽核审计部、纪检监察室为第三道防线,初步形成了三道防线控风险以及前台营销服务职能完善、中台风险控制严密、后台保障支持有力的业务运行架构。

第五节 法人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

5.1 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章程》的规定。具体如下:

12024 年 5 月 23 日在本行十楼会议室召开翼城农商银行 2023 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翼城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至 2027 年发展规划》《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综合经营计划》《翼城农商银行 2024-2026 年度资本补充规划》等 23 项提案并形成决议。

22024 年 11 月 28 日在本行四楼会议室召开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山西尧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转让股份 2700 万元同时出让 2700 万元不良资产的议案》《向关联方翼城县财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放 5000 万元贷款的议案》2 项提案并形成决议。

北京威诺律师事务所对两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2 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5 次,更换董事 1 名,具体为:

1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翼城农商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及风险偏好》《翼城农商银行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翼城农商银行 2024 财务预算编制方案》等 51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2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1 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1 季度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1 季度坚守定位报告》等 16 项议案。

32024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2 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2 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2 季度坚守定位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2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等 12 项议案。

4202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山西尧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转让股份 2700 万元同时出让 2700 万元不良资产的议案》《向关联方翼城县财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放 5000 万元贷款的议案》2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5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翼城农商银行三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三季度全面风险情况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三季度坚守定位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3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等 14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5.3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翼城农商银行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通过 101 项议案。具体为:

12024 年 3 月 29 日,本行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翼城农商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及风险偏好》《翼城农商银行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翼城农商银行 2024 财务预算编制方案》《董事会和高管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中履职评价报告》等 55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22024 年 6 月 28 日,本行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1 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1 季度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1 季度坚守定位报告》等 15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32024 年 9 月 25 日,本行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2 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2 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2 季度坚守定位报告》等 14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42024 年 11 月 13 日,本行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山西尧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转让股份 2700 万元同时出让 2700 万元不良资产的议案》《向关联方翼城县财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放 5000 万元贷款的议案》共计 2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52024 年 12 月 23 日,本行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翼城农商银行三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三季度全面风险情况工作报告》、《翼城农商银行三季度坚守定位报告》《翼城农商银行 2024 年 3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等 15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5.4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一)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第一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均能勤勉尽责,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

(二)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公司发展建言献策,提出了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和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5.5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5.1 人员变更情况

2024 年度本行因 1 名董事辞职,重新补选了 1 名董事,具体情况为:

2024 年 3 月 29 日翼城农商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山西翼城农村商业银行关于李百灵同志辞去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山西翼城农村商业银行关于选举吉子豪同志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形成决议。2024 年 9 月 4 日监管部门审核通过新补选的董事任职资格。

5.5.2 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曹志伟

董事:李俊飞 曹志伟 吉子豪 吴月鑫 尚建强 王晓丽 杨瑞平 甄小东 李晓红

(下转 22 版)